

A NEW GENERATION OF
CHINESE IMMIGRANTS
IN THE UNITED STATES

在美国的新一代 中国移民

满毅 著

留学、打工、移民，跻身美国中产阶层，
这是国人移民美国的启蒙书。

坚守与放弃、抗争与顺受、成就与堕落，篇篇精彩，处处动人，
这是国人留学与移民的辛酸史。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A NEW GENERATION OF
CHINESE IMMIGRANTS
IN THE UNITED STATES

在美国的新一代 中国移民

满毅 著

CPS 湖南人民出版社



本作品中文简体版权由湖南人民出版社所有。
未经许可，不得翻印。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在美国的新一代中国移民 / 满毅著. —长沙：湖南人民出版社，2013.7
ISBN 978-7-5438-9497-6

I. ①在… II. ①满… III. ①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13）第135940号

在美国的新一代中国移民

编 著 者 满 毅
责任编辑 肖贵飞 蒋玉婷
装帧设计 罗志义

出版发行 湖南人民出版社 [<http://www.hnppp.com>]
地 址 长沙市营盘东路3号
邮 编 410005
经 销 湖南省新华书店

印 刷 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
版 次 2013年7月第1版
2013年7月第1次印刷
开 本 890×1250 1/32
印 张 9.75
字 数 240千字
书 号 ISBN 978-7-5438-9497-6
定 价 48.00元



营销电话：0731-82683348 （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调换）

美国中文网站“文学城”的读者热评摘选

1. 写得很好，很真实，让我想起初来美国时看到的一些事，出国的人好像都经历过这些，深有感触。

2. 呵呵，厂长很坦白。在国内有个“好老婆”，要什么有什么，就是嫌老婆不好。出来了，自由了，什么都没有了，找个女人还得拼命巴结。写得好。

3. 你的文章很感人。我不轻易流泪，但读完这篇，眼泪却止不住地流。我常常看到这样的美国好人，以国人的眼光来看有点傻，但是他们就是这样的淳朴、真实、善良。为那位好心的珍妮祈祷！

4. 真的很感人，显示出人性的落差真大。对孟先生，有些同情，但不是太多。男人总是太重色，总是愿意把那些心如蛇蝎的美女们娶回家当宝供着，而常把好女人抛弃，回头被毒蛇咬一口也是活该。

5. 好故事！不管真假，不管其中真事多少，编的多少，有可读性，反映现实。这小子结婚离婚很典型！想玩洋人，法官、陪审团一眼就看穿了其中的猫腻，黄皮肤的和白人打官司，白人没理，人家也偏向，何况她老婆有理。“北美男人”，哥们儿够有才！继续!!!

6. 看了文章之后，非常难过，为丽丽和那个孩子。我觉得他们根本不是变态，只是两个孤苦无助的可怜人走到了一起。虽然丽丽有很多让人讨厌的地方，但是作为一个女人，一个已经老去，又被人遗弃、不懂英语、没有亲人的孤身女人，她依靠自己，始终挣扎在生活的最底层，真的太不容易了。那些辛酸苦痛只有经历过的人才会有切身的体会。我很佩服她。有很多大陆来的女人年纪也不小了，可是他们在遇到困难的时候并没有像丽丽那样生活，而是靠出卖自己的肉体换取金钱。我觉得，不管怎样，丽丽都没有走这条路，仅凭这一点，就足够我们肃然起敬的。她能够接受那个男孩说明了她善良的本性。她毕竟是个女人，有哪一个女人不渴望被爱？尤其是在经历了被抛弃后的多年的孤独，她怎能抵挡得住这样一份年轻纯真的爱？何况是这样两颗饱经苦痛的心？他们走到一起是理所当然的事情。假如我们不能给予他们更多的温暖，为什么不能让这对苦难的人互相给予慰藉呢？为什么不能让我们的心变得更加宽容一些呢？也许他们将来不会在一起，但是那又有什么关系呢？我们不是先知，没人可以预知未来，就让我们为他们的现在祝福吧！！

7. 挺真实的，那孩子不容易，丽丽也不容易！美国梦各式各样，轻松的少，辛酸的多。在美国只要不生大病、不吃官司、不被遣返，都不是大事。等着看下部！

8. 写得非常好，吃鸡的情节尤其真实。我就吃了整整一年的鸡，六毛六分一磅的鸡，大减价时三毛钱一磅，吃得我现在看到鸡就浑身发抖。

9. 太善良的女孩了！意外的结尾！我的眼泪也是边看边止不住地流！可能是她在国内的孩子让她更坚定了立刻回去的决心吧，总觉得她有一万个理由留下来完成手术的。

10. 哭得我稀里哗啦。“此曲只应天上有，人间能得几回闻”。金玲太纯净了，不食人间烟火。其实，我想，她本就不属于人间，她是迷了路而误

落了人间的天使，归去、归去……喜欢你的文字，已经注册安家。

11. 还记得出国前看到的一个早一年出去的mm说的一句话“踏上一条不归路”，现在越来越能体会这句话的涵义了。吃点苦算不了什么，日子大把大把地过去，看不到自己的将来，当初的雄心万丈，现在找不到了。

12. 感谢您的文章。您细腻的文笔为我们讲述了一个家庭乃至一代知识分子的坎坷命运。我觉得，您真的应该付出更多的关爱给您的李婶，作为她曾经给予过你无数关心的回报。可以想见，少年时候的你，家境一定不如李家。而今天的你，受恩于人的心情仍然没有释怀。因此在描述他们曲折经历的时候，多多地关心一下您的李婶，可能会让您的内心更加释然，我们也会对您更加羡慕：因为您丰富的童年和人生，也因为您的感恩和义气。谢谢。

13. 写得很好，朴实无华又流畅自然！人生不该的事似乎太多了，但谁又能先知先觉呢？这一对夫妻的经历包涵了其丰富的内容：时空、国度、人性、婚姻和命运。结尾女人那句话让人深思：命运其实从来不掌握在自己手里的！无奈而悲凉！

14. 看了你的文章真是感慨万千。最后的问题：他们是否走错了人生的路？我的感觉是错了，他们太勉强自己。一个人可能善良待人，肯努力，天资聪颖，多才多艺，但是不一定幸福。有人说：没有追求的人生如同行尸走肉，可是生活美满的多数人却都追求不高。人生苦短如同一台戏，怎么演下去都有道理，就是不能跟自己过不去。主人公如果早早回国，问题就会消解，面子是不能解决肚子的。当然，可能面临的就是一台戏了，也不一定圆满。

15. 我看得心惊胆战！现在国内生活也过得去了，何必到海外受这份洋罪，还要忍受骨肉分离？！自己绿卡拿到了，也是用欺骗手段拿到的。对那些残疾姑娘来说，他挺缺德的。所以我一点也不同情这个姓傅的人，所有的事

都是他自己的选择。

16. 其实哪都有好人坏人，只是华人（包括在美国的华裔，我们统称为中国人，Chinese)由于几千年封建社会小农经济的缘故，加上民族传统文化的断裂，目前从大陆出来的人，平均人文素质是最低的，与学位关系不大。今天在costco还看到一个人说他买两部电脑，用半年拿回去退再买新的，如此永远免费。

17. 我想每个在美国生活的中国人都认识或听说过几个这种人渣，真的让人痛心。美国人里也有人渣，但人家在自己的国家，渣滓了也无碍国家的面子，无损同胞的感情。反过来，美国人在中国干点坏事也会一样令美国人痛心。我和我的美国老公去中国，在香港过境时遇到另一个美国人带着中国太太加塞儿插队，我们都已经排了近3个小时的队，实在看不过眼，我告诉那个美国人：“队尾在后面。”他很不高兴，说：“我都排了几个小时了。”我说：“我们这些人都一样地排队呢。”他悻悻地走了，他的中国太太一直连头都没敢抬。我老公说：“what a shame.”其实，那些指责作者的人实在是没必要抱着大民族主义不放。毛主席说过：“有则改之，无则加勉”。

18. 很多人渣。在中国超市，俺把满脸亲切的笑容献给收银员，换来的是满脸的鄙视、蔑视、轻视，爱理不理。他们看到我身后的洋老公，立马堆起满脸的媚笑，跟着用英语请安。恶心！他们以为俺们不是一伙的。几次后，老公很吃惊，他看我对他们笑了，也看到他们对俺的冷脸，他却得到了意想不到的笑脸。他都觉悟到：“他们应该对你nice的，因为你我们才来这里shopping，而且你们都是中国人。”我的收银同胞让俺在洋老公面前丢尽面子，俺也很受伤。



CONTENTS

- 第一篇 好色厂长的风流债 / 001
- 第二篇 聪明反被聪明误的厨师 / 098
- 第三篇 打“黑工”的中校 / 107
- 第四篇 人间自有真情在 / 120
- 第五篇 离婚让他从富翁变成穷光蛋 / 132
- 第六篇 只为生活不图名的女人 / 155
- 第七篇 累死归乡的留学生 / 172
- 第八篇 在美国当邮差 / 184
- 第九篇 贫困区的浴血生存 / 200
- 第十篇 不肯回头的赌徒 / 207
- 第十一篇 悔不该来错又回 / 215
- 第十二篇 持枪导游的辛酸事 / 228
- 第十三篇 成为美国富翁 / 245
- 第十四篇 卑鄙之徒 / 258
- 第十五篇 年轻总裁到囚徒的蜕变 / 275

第一篇 好色厂长的风流债

(一)

十几年前，我结束了自己八年的经商生涯，漂洋过海，来到美国读书，开始了新的人生。这一步走得对还是错，只有让时间来证明了。

大学毕业后，我做了几年工程师，后来辞去了国有企业的工作，开始下海经商。随着时间的推移，我慢慢厌倦了每天应酬、伪装笑脸和千篇一律的生活。我的人生目标并不清楚，我所追求的梦想也在经常不断地改变。从一个清贫的工程师成为一个富有的商人，有车，有房子，有家庭，下一步还要什么，我自己也不知道。我想真正改变我的生活，可是我的新目标又是什么？真是不得而知。到了国外，成为一个外国人，会过上一种什么样的日子，那是一个未知数。我所拥有的是自己依然年轻，还不到三十五岁，大不了拼杀几年，不行就回去。

我的第一站是美国中西部的一个小城市。我选择这里是因为在出来之前，向许多朋友打听过。他们告诉我，小城市生活节奏较慢，费用相对较低，在偏远的小镇起步，比直接生活在大城市要容易得多，更容易适应美国的生活。

小镇坐落在高原上，风景秀丽，四面群山环抱。因为是沙漠地带，所以很少下雨。白天几乎天天都可以看到碧蓝的天空和美丽的白云。尽管都是美国，小镇的生活却无法和繁华的大都市相比：没有大都市紧迫的生活节奏，肤色不一的人流，高楼林立的街道，五彩缤纷的霓虹灯，昼夜繁忙的景象。这里最高的楼还不到十层，街道上车辆稀少，马路边很少看到行人。由于人烟稀少，工作机会少，所以外国人不，中国人当然也很少。这里大部分的中国人都集中在几所大学内，几乎都是留学生和陪读家属。只要在这个小镇住上一阵子，很快就会熟悉这个镇上的所有中国同胞。

在城市的市中心，从星期一到星期五，公共场合中几乎见不到黑头发的亚裔、非裔或者中美洲的人。所能见到的人，大都是金发或棕发的男男女女，这里是典型的白人社区。周末，市中心的最大购物中心，偶尔可以见到几个黑头发的人。我猜是中国人、越南人、韩国人，或非洲黑人、墨西哥人等等。我初来乍到，对什么都感兴趣。除了琳琅满目的商品之外，我惊讶地发现，这里的人群都很特别，白人和白人在一起，墨西哥人和墨西哥人在一起，黑人和黑人在一起，中国人也是如此组合。一个黑头发的人在公共卫生间门外等人，一会儿出来的人一定是黑头发的。当然，黄头发的也一定是在等黄头发的。

初到一个陌生的国家，要做的事情很多。我因为英文不通，办什么事情都是相当的困难。后来听人说这里有政府赞助的社区英语补习班，收费低廉，我马上就报了名。到了上课的时候才知道，老师是个法国人，班上都是世界各地的外国人。前几节课，我几乎什么也听不懂，只能夜以继日地死啃教科书。当老师宣布新的通知时，我与其他国家来的同学都无法交流，所幸班里还有另一位中国人，是一家中国餐馆的老板，我不知道他的中文名字，他介绍自己叫麦克。

麦克是30岁左右的广东人，很热情。他的英文虽不好，但大部

分能听懂，比我强得多。我们在课间休息时，总是用中文交谈。说到个人的事情时，我们也毫无保留。他是我来美国以后，第一个能听懂我说话的人。

他是生意人，一张口就是生意。有一次他对我说：“我的餐馆正好缺一个送外卖的人，你要不要来？”我从来没想过刚来就打工，虽然我听说很多留学生都在课余时间做工，但是我毕竟刚来，手头并不紧张。另外的原因是，我曾经是个有身份的商人，如何放得下脸面，做个体力劳动者。因此，我礼貌地回答说：“我想全力以赴地好好学英文，没有时间去做工，我已经觉得学习是这么吃力，以后再说吧。”

他显得很有经验地说：“送外卖不只是赚点钱，还可以锻炼英文。”

我问：“我每天要工作几个小时？”

他想了一下说：“每天下午五点到晚上十点，周末到十一点。”

我还是不太想去，因为一天只有十几个小时的学习时间，我不想花这么多时间去送外卖。我淡淡地回答说：“我不是十八岁的学生，我现在的年纪，一天要当两天用，这样才能早点把英文学会。”

他友善地建议我：“英文不是几天就可以掌握的。我到美国这么多年了，还不是和你一样在这个补习班读书。你天天这样读书，效果也不会太好。你只有一个脑袋，一天可以记住几个单词就不错了。如果一边读书，一边工作，实际上还额外增加了一些练习口语的机会。”

他太热情了，我实在不好直接拒绝他，只好说：“让我考虑一下吧！”

从那以后，我再也没有和他提及此事。他这人却很是执著，每次见面都问我一句：“你考虑得怎么样了？”

过了几天，他又一次主动找我说：“再给你个更优惠的条件，我借给你一辆汽车，你可以开着它送外卖，不送外卖时，也归你自己使用。但是，我只负责付车的保险，你要自己出汽油费用。”

我的眼睛一亮，这可是有点吸引力了！我在国内开了几年的车，早已经不习惯坐公共汽车了。另外，小镇的公共交通很不发达，公共汽车一个小时才来一趟。包括外国留学生，这里每家都有汽车，只有我经常独自站在汽车站等车。为了这个事情，我早就急不可耐了。我一直在找机会买车，因为生活在这个小镇里，没有汽车简直是寸步难行。

我马上说：“如果是这样，我可以考虑。因为我也想买汽车，可是我又不知道要在这里住多久。汽车一买一卖，要损失多少钱啊！”他笑着说：“你也想到钱了，说明你终于转过脑筋来了。在这个国家生活，你没有钱，谁都不会管你。我知道你可能有点钱，但是你想过没有，这里的各种生活费用，是在大陆生活的多少倍，你靠一点存款能维持多久？”

我开玩笑地说：“你就这么相信我？万一哪天我开着你的车跑了，你不就赔本了吗？”他笑了笑：“我的车是全保险，你跑了警察会找你，保险公司会赔一辆车给我。”

我不好意思地说：“我是开玩笑。但是，我真是无法保证能为你工作多久。”他这次笑得都流眼泪了，他说：“你以为全美国就你一个人能送外卖，你走了我就要关门吗？在美国，总统死了都不用怕，因为好多人等着那个位置。所以，你今天走，我明天就会找另一个人顶上。”

我是有点太天真了，怕中途辞职对不起人家，哪知道人家只是找个临时送外卖的，没有任何哥们义气的成分。这样也好，我心里没有了负担，对我来说，平时可以赚点零用钱，另外又得到一辆免费的

汽车。我立即答应了，不过请求他帮助我办理手续，尽早拿到驾驶执照。他说：“那是小菜一碟。”

第二天，我带着我的中国驾照和英汉词典，到市交通管理局办理我的美国驾驶执照。这里城市小，顾客不多，官员的态度相当好。

面对面交流，对我来说是最难的事情。那位女官员讲了半天，我一句也没听懂。不过，她倒是蛮有耐心的，不慌不忙地问了我几次：

“Do you understand? Let me know how I can help you.”我一边查字典，一边慢慢地理解她的意思。我模模糊糊地理解到：有中国的驾照，我可以不必再去驾驶学校培训，但必须要参加这里的交通笔试和路试。

我实在需要中文翻译，但是左顾右盼地看了半天，也没发现有中国人在这里工作。我无法找到人帮忙，她也很为难，看着我的中国驾驶证，似乎无法确定我的中国驾照是真的还是假的，为什么？因为驾照上没有任何签字。我用手指着那红红的印章——国家交通管理局的公章。在我的心目中，公章是最有权威性的。

她用一种善意的微笑回答了我。她拿起不同的两份文件，指了一下她手中文件上的签字，意思是个人签字比这红章管用。看着她那海一样蓝的眼睛，我明白了：这个国家和我们国家完全不同，公章的效用微乎其微。

她怕我听不明白，就把她要告诉我的东西写在了一张纸上。我心想，我怎么证明我的中国驾照是真的呢？我读过这里的宣传手册，如果是一个无经验的驾驶者，一定要上驾驶学校学习。不仅费用很高，而且还需要十五天的时间。不仅如此，从申请那天开始，还要额外等一个月。我拿着她写给我的那页纸，静静地离开了。

在大厅外的路边座椅上，我点燃一支烟，翻开我的字典。大概用了一个小时，我搞懂了纸上的意思。她要我到任何一所大学找一个懂

中文的教授，把驾照翻译了然后签字。

我来到附近的一所州立大学，尽管提前做了准备，但仍然磕磕绊绊地说了半天，前台的小姐才明白。她联系了办公室，找到了一位懂中文的人。她把我的中国驾照交给一位来自中国台湾的教授。五分钟后，驾照便翻译好并签了字，而且完全免费。

经过一个星期的笔试复习，在一天的下午，麦克带着我参加了笔试。这里考试是开放式的：大厅的左边是办公区，有很多人在排队办手续，右边是我们这些考生的考试区。麦克站在另一侧等我，我左右看看，发现自己是考生中唯一的中国人。

考试是闭卷，我有问题搞不清时就用中文问麦克，明目张胆地作弊，反正没人听得懂，也没人管。

“麦克，什么时候应该开大灯？”

他立即说：“路灯亮的时候。”

“麦克，见到停车标志，应该停一秒还是三秒？”

他马上笑着说：“三秒！”

就这样，三十分钟我就考完了。交卷后，考官向我表示祝贺，并告诉我可以马上参加路试。

我在国内有几年的驾龄，我的技术，是在自行车的车队中左右穿插锻炼出来的，国内的路况和驾驶环境比这儿复杂得多。二十分钟后我就考完了，一会儿就拿到了美国的驾驶执照。

将近下午五点，我和麦克开车去了他的餐馆。

麦克的餐馆坐落在一个离州际公路不远的角落，餐馆的对面有几座三层高的办公楼，后面就是居民区。周围有几家小店，如便民店和干洗店，都是些很小的门脸房，麦克的中餐馆是这里最大的建筑物。一个巨大的既有中文也有英文的牌子，架设在房顶上，非常显眼。车在州际公路上行驶的时候，我就看到了这家中餐馆的招牌。

对我这个来自大城市、常常出入大饭店的人来说，这个餐馆实在是太小了：只有十几张可容纳两人的餐桌，还有几张大圆桌。进门后，麦克向我介绍他的女朋友戴安娜——一个娇小的广东姑娘。她也在这里工作，负责接电话和收款。我们随后走进了厨房，只有两个人在里面工作。一个是黄先生，他是越南的广东人，不太会讲普通话，总是弯着腰做工。另一位高高的，像是北方大汉，他自己介绍说 he 叫托尼，但没有告诉我他的中文名字。

麦克说，他本人也在厨房工作，外面大堂除了他的女朋友，在中餐和晚餐时间，还有两个女侍者做工。现在已经是晚餐时间了，我一走出厨房，就见到了她们。一个是李小姐，是刚从广东台山移民来的小姑娘。另一位叫爱丽莎，三十岁左右，北方人，现在是个大学生。

我马上开始正式上班了。晚餐开始了，一批批的顾客不断到来。厨房中传出麦克的大声指令：“宫保鸡三个，两个堂吃，一个外卖。”

“甜酸肉五个，三个外带，两个堂吃。”

“六条春卷，全部是外带。”

我在大堂无事可做，既听不懂，也不知道要帮他们做什么。我独自走进厨房，找个地方抽烟。厨房里，所有的人都在忙碌：麦克和托尼在巨大的煤气火炉前，不断地炒着菜；黄先生在一个大油锅前，不断地炸着鸡肉、猪肉、春卷等。整个厨房，只听到麦克一人在说话，其他两位只是不停地干。尤其是托尼，左右开弓，不停地翻炒，汗水已经湿透了衬衫。

我在这里的第一个晚上只有一个外卖。我开着车，好不容易找到了客人的家。客人站在门口，给了我两毛钱小费，就拿着外卖进屋去了。这点可怜的小费，换成老的外卖员肯定会气死的。不过，我无所谓，车是麦克的，不管有无外卖，他也要按小时付我工钱。

送完仅有的一个外卖，我回到了餐馆，剩余时间基本是站在厨房里吞云吐雾。反正我也插不上手，也没有人招呼我做什么。

晚上十点，客人们都走了，是我们就餐的时间了。托尼炒了一锅菜，我们所有人都装上米饭，围在大堂的桌子旁吃饭。因为老板是南方人，所以我们的主食只有米饭，既没有烙饼，也没有馒头。

我特意坐在托尼的旁边，边吃边问他：“师傅，您是哪里人？”

托尼笑笑说：“我是北方人。”

我心想，这等于没说。我知道你是北方人，北方大了，我想知道你是哪个省、哪个县的。看来他不想说，不过，为什么连自己的中文名都不愿透露呢？

我仔细打量他：五十岁出头，有一半多白发，脸庞宽大，鼻子两边有轻微的酒糟鼻，浓眉大眼，透出一种少有的精明。他站起来时，尽管身材不是很高，但腰总是直直的，真像一个退伍的将军。这一晚，他总是沉默寡言，埋头工作，令人难以琢磨。

晚上我回家时，大家都走了，我和麦克道别，并且确定明天的工作时间，我知道今天他雇我是赔了，什么也没干，只送了一个外卖，肯定我的工资也没赚出来。我试着问麦克：“麦克，我明天几点来上班？”我知道他赚钱也不容易，也许就不再用我了。

他好像无所谓的样子说：“你明天五点来就可以了。”

我不好意思马上告辞，就随便找了个话题继续说：“这个炒菜的托尼，是什么地方的人？”

他漫不经心地回答我：“托尼是第二个星期在这个餐厅上班。你要知道，我们没有人知道他的身世，也没有人想知道这些。”

我无言了。这是什么雇主和雇员的关系，雇主连雇员最基本的情况都不知道，怎么管理这家餐厅？在国内，工作单位一定有员工的档案，所有的历史都在其中。在美国，中餐馆虽然小，但也是注

册的企业，这老板怎么当得这么糊涂，这个餐馆的管理，怎么像自由市场似的。

(二)

一个月过去了。我结束了英文补习班的学习，通过了简单的英文考试，进入了当地的一所学校，正式开始读专业课。

我白天不用上班，因为这个餐厅午餐没有外送，如果客人要外卖，就只能自己来取。只有从晚餐开始，才提供送外卖的服务。所以，我只需每天晚上来上班。这样的工作时间，对我很合适，白天读书，晚上的休息时间则奉献给这里。

渐渐地，我熟悉了这项工作。因为订外卖的客人都是比较固定的客人，送几次就轻车熟路了。每天的外卖不是很多，但从没有像第一天那样只有一个外卖。我实在不好意思在厨房里抽烟，我担心有一天，麦克会觉得雇我是不划算的。所以，每次回到餐厅后，我知道厨房的事情做不了，就在大堂里帮帮忙。

随着英文的不断长进，我可以在大堂做一些简单的顾客服务，帮着忙不过来的侍者点菜，给客人加水等。当然，我也不白帮忙，为哪个侍者帮忙多，她就会在有空时教我几句英语。如果我帮哪位少一些，她则会一晚上不和我讲话。我也无所谓，反正有没有外卖，我都有每个小时的固定工资。我实际上是义务帮忙，因为每个人都在忙，只有我闲着。这是资本主义社会，我的工资是老板个人掏腰包的。

一天下午，我下课早一些，想想回家也做不了什么，就干脆提前了半个小时到餐馆。我想利用这点时间，自己读会儿英文。大堂里没有客人，只有戴安娜一个人在算账，我和她打了招呼，在大堂找了个餐桌坐下。我拿出书本，开始读书，静静的大堂内，听不到客人的交